

泰州市宝迪涂装机械有限公司
涂装机械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 泰州市宝迪涂装机械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泰州市宝迪涂装机械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月

建设单位:泰州市宝迪涂装机械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李小倩

编制单位:泰州市宝迪涂装机械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李小倩

建设单位

电话:13705108654

传真:/

邮编:225700

地址:兴化市安丰镇工业集中区北区

编制单位

电话: 13705108654

传真:/

邮编:225700

地址:兴化市安丰镇工业集中区北区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涂装机械				
建设单位名称	泰州市宝迪涂装机械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建设地点	兴化市安丰镇工业集中区北区				
主要产品名称	风机柜和水淋喷台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30 套风机柜和水淋喷台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30 套风机柜和水淋喷台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4 年 5 月	开工时间	2015 年 5 月		
调试时间	2021 年 10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2 年 10 月 9 日-10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兴化市环境保护局 2014 年 5 月 30 日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兴化市环境工程技术服务所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5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6 万元	比例	1.2%
实际总投资	5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10 万元	比例	2.0%
验收监测依据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682 号令《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2017 年 7 月 16 日；</p> <p>(2)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修订；</p> <p>(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 年 6 月 27 日修订，2018 年 1 月 1 日施行；</p> <p>(4)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2021.12.24 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过，2022.06.05 起实施）；</p> <p>(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4 月 29 日修订通过，2020 年 9 月 1 日起实施）；</p> <p>(6) 《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 号文）；</p> <p>(7)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p>				

- (8) 《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
- (9) 《关于进一步优化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调查)相关工作的通知》(苏环规[2015]3号)；
- (10) 《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有关事项的通知》苏环办[2018]34号(2018年1月26日)；
- (1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9号,2018年5月15日)；
- (1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
- (13) 《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涉变动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管理衔接的通知》(江苏省生态环境厅文件,苏环办[2021]122号)；
- (14) 《泰州市宝迪涂装机械有限公司涂装机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兴化市环境工程技术服务所,2014年5月；
- (15) 关于对《泰州市宝迪涂装机械有限公司涂装机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兴化市环境保护局,兴环审[2014]098号,2014年5月30日；
- (16) 泰州市宝迪涂装机械有限公司提供的其它相关资料。

验收监测评价 标准、级别、 限值	根据环评及批复要求，执行以下标准： (1) 废气 本项目废气排放执行江苏省地标《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中的颗粒物标准，具体标准值见表 1-1。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1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rowspan="2">污染物</th> <th colspan="2">有组织排放</th> <th rowspan="2">无组织排放 监控浓度 限值(mg/m³)</th> <th rowspan="2">排气 筒高 度 (m)</th> <th rowspan="2">标准来源</th> </tr> <tr> <th>最高允许排 放浓度 (mg/Nm³)</th> <th>最高允许 排放速率 (kg/h)</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颗粒物</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大气污染物综合排 放标准》 (DB32/4041-2021) 表 1 及表 3 标准</td> </tr> </tbody> </table>					污染物	有组织排放		无组织排放 监控浓度 限值(mg/m ³)	排气 筒高 度 (m)	标准来源	最高允许排 放浓度 (mg/Nm ³)	最高允许 排放速率 (kg/h)	颗粒物	20	1	0.5	15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 放标准》 (DB32/4041-2021) 表 1 及表 3 标准
	污染物	有组织排放		无组织排放 监控浓度 限值(mg/m ³)	排气 筒高 度 (m)		标准来源												
		最高允许排 放浓度 (mg/Nm ³)	最高允许 排放速率 (kg/h)																
	颗粒物	20	1	0.5	15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 放标准》 (DB32/4041-2021) 表 1 及表 3 标准													
	(2) 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厂内化粪池预处理后用于农肥。 (3) 噪声 本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具体限值见表 1-2。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2 厂界噪声排放标准</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rowspan="2">执行 区域</th> <th rowspan="2">单位</th> <th colspan="2">标准限值</th> <th rowspan="2">依据</th> </tr> <tr> <th>昼间</th> <th>夜间</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厂界 噪声</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Leq[dB (A)]</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6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 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td> </tr> </tbody> </table>					执行 区域	单位	标准限值		依据	昼间	夜间	厂界 噪声	Leq[dB (A)]	65	5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 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		
	执行 区域	单位	标准限值		依据														
			昼间	夜间															
	厂界 噪声	Leq[dB (A)]	65	5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 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														
	(4) 固废 本项目一般固废的暂存/处置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 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相关规定。生活垃圾的排放及管理执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令第 157 号《城市生活垃圾管理规定》。 (5) 总量控制 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见表 1-3。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3 建设项目本次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p>																		

控制项目	污染物	环评中全厂核定量 (t/a)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0.0828
固废	生活垃圾	0
	一般工业固废	0

表二

2.1 工程建设内容

泰州市宝迪涂装机械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5 月 6 日，位于兴化市安丰镇工业集中区北区，厂房面积 700m²。项目总投资 500 万元，利用下料切割、焊接、装骨架、喷塑（外协加工）、风机或水泵、照明安装等工序生产风机柜和水淋喷台涂装机械，建成后形成年产 30 套风机柜和水淋喷台涂装机械的能力。

泰州市宝迪涂装机械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5 月委托兴化市环境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编制《泰州市宝迪涂装机械有限公司涂装机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4 年 5 月 30 日获得兴化市环境保护局批复，文号为“兴环审[2014]098 号”。

经现场勘查，项目实际总投资 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 万元。目前主体工程工况稳定，现已具有年产 30 套风机柜和水淋喷台涂装机械的能力。本次对泰州市宝迪涂装机械有限公司涂装机械项目进行整体验收。

本项目于 2015 年 5 月开工建设，2021 年 10 月竣工进入调试阶段。劳动定员 10 人，厂内不设食宿。采用一班制生产，每班工作 8 小时，全年工作 300 天。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项目周边环境概况图见附图 2，项目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3。

本次验收项目产品方案详见表 2-1。

表 2-1 本次验收建设项目产能

序号	工程名称（车间、生产装置或生产线）	产品名称及规格	设计生产能力	本次验收实际生产能力	年运行时数
1	涂装机械生产线	风机柜和水淋喷台	30 套/年	30 套/年	2400h

本次验收项目公用及辅助工程情况详见表 2-2。

表 2-2 本次验收项目公用及辅助工程情况

工程类别		设计能力	备注	实际建设情况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占地约 700m ²	/	与环评一致
	库房	占地约 20m ²	/	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给水	300t/a	由市政给水管网供应	与环评一致
	供电	40 万千瓦时/年	来自市政电网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	布袋除尘器	焊接	与环评一致
	废水处理	化粪池	3m ³ /d	与环评一致

噪声治理	隔声量 25dB (A)	隔声、减振, 确保厂界达标	与环评一致
------	--------------	---------------	-------

本次验收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详见表 2-3。

表 2-3 本次验收项目主要设备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环评数量 (台)	实际数量 (台)	变动情况
1	切割机	--	1	1	不变
2	咬口机	--	1	1	不变
3	压筋机	--	1	1	不变
4	气保焊机	--	1	1	不变
5	氩弧焊机	--	1	1	不变
6	变压器	100KV	1	1	不变

2.2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2.2.1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

本次验收项目主要原辅材料见表 2-4。

表 2-4 本次验收项目主要原辅材料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环评年用量	本次验收项目年用量	变化量
1	碳钢	t/a	2700	2700	不变
2	不锈钢	t/a	120	120	不变
3	焊条	t/a	8.1	8.1	不变
4	焊丝	t/a	0.36	0.36	不变
5	氩气	m ³ /a	91.9	91.9	不变

2.3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本项目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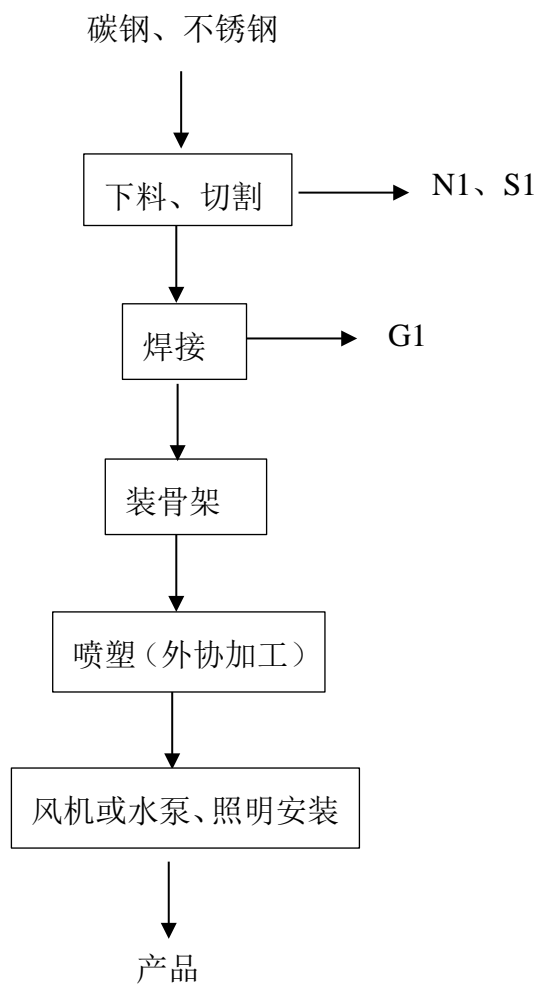


图 2-2 涂装机械项目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说明：

- ① 将碳钢及不锈钢进行下料并切割到所要求的尺寸；
- ② 将切割下来的碳钢及不锈钢按要求焊接；
- ③ 把设备骨架进行组装，并进行喷塑（外协加工）；
- ④ 最后进行风机或水泵、照明设备安装，得到成品。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3.1 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是员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用于农肥，不外排。

3.2 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焊接过程中产生的颗粒物。

本项目焊接过程产生的颗粒物经负压收集+布袋除尘装置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 1#排气筒排放，未捕集的粉尘在车间无组织排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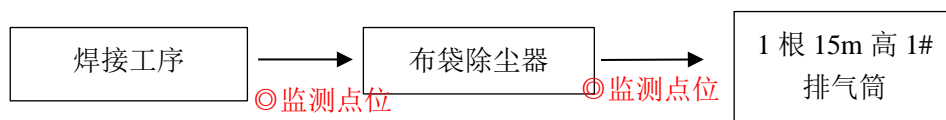


图 3-1 废气处理工艺流程图及监测点位图

3.3 噪声

本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来源于切割机、风机等设备运转时产生的噪声，声源工作时段为昼间。厂方主要选购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再经厂房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减少对外环境的影响。

3.4 固废

本项目主要固体废物为生活垃圾、边角料、除尘灰。

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除尘灰、边角料收集后外售进行综合利用。

一般固废仓库位于生产车间内，满足防风、防雨、防扬散的要求，已设置环保标志牌。

项目固体废物得到了妥善处理及处置，避免产生二次污染。

表 3-1 本次验收项目固废产生情况及处置方式一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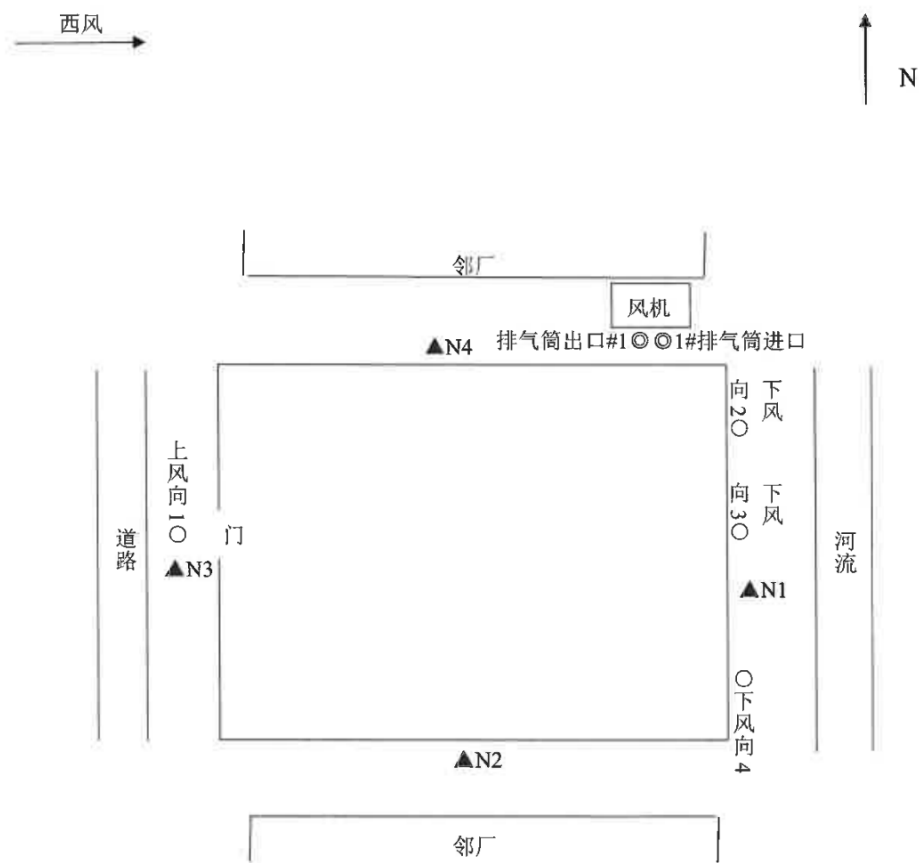
序号	固废名称	属性	产生工序	废物类别及代码	环评预估量 (t/a)	本次验收项目实际产生量 (t/a)	环评治理措施	实际治理情况
1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员工生活	99	1.5	1.5	环卫部门处理	环卫部门处理
2	边角料		切割	99	282	282	外售综合利用	外售综合利用
3	除尘灰		废气治理	99	/	1		

表 3-2 本次验收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防治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环评/批复设计治理措施	实际建设情况	对照情况
有组织废气	1#排气筒	颗粒物	负压收集+布袋除尘装置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 1#排气筒排放	负压收集+布袋除尘装置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 1#排气筒排放	一致
无组织废气	车间	颗粒物	加强车间通风	加强车间通风	一致
固体废物	边角料		外售综合利用	外售综合利用	一致
	除尘灰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清运	环卫部门清运	一致
噪声	切割机、风机等设备		优选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	优选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	一致

表 3-3 其他环保设施调查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	执行情况
1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1、企业已编制安全生产章程，设有专人负责车间生产安全管理；
2	排污口规范化设置	已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有关要求，规范化设置各类排污口和标志。本厂区共设置 1 根排气筒。
3	“以新带老”措施	无。
4	环保设施投资情况	目前实际总投资 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 万元。
5	环境管理制度	已完成环境管理计划及日常环境监测计划，建立环境管理制度。
6	“三同时”落实情况	项目工程相应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竣工、同时投入使用，能较好地履行环境保护“三同时”执行制度。



○表示无组织废气检测点位；
◎表示有组织废气检测点位；
▲表示噪声检测点位；
风机：为噪声源。

图 3-2 项目污染物监测点位示意图

表四

4.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4.1.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要求**

1、主要结论：

该项目在防治措施到位，加强管理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的角度，该项目是可行的。

2、建议

为了保证项目建成投产后对周围环境的无害化，促进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的协调发展，对建设单位在加强、完善环保措施上提出如下建议：

①建设单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应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治理技术和资金，按照达标排放的要求，务必认真落实本项目的各项治理措施，加强对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制定有效的管理规章制度，责任落实到人，确保建设项目的污染物排放量达到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的要求。

②加强生产现场管理和风险防范管理，落实环保责任制，厂内安排专人负责环境管理工作；加强职工教育，普及环保知识，严格操作规程；厂区周围广植树木，净化空气，隔声降噪，积极配合环保部门正常的监理、监测工作，履行环保法律、法规的各项义务，依法、足额缴的排污费。

4.1.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兴化市环境保护局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详见附件 1。

4.2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本次验收项目环评批复落实情况详见表 4-1。

表 4-1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检查

序号	环境影响批复要求	批复落实情况
1	依据《报告表》结论和相关环保要求，从环保角度考虑，原则同意泰州市宝迪涂装机械有限公司拟在地址兴化市安丰镇工业集中区北区建设涂装机械项目。	已落实。 本项目位于兴化市安丰镇工业集中区北区，建设涂装机械项目。
2	二、建设单位须按《报告表》中提出的要求，落实项目“三同时”制度和有关污染防治措施，以确保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	已落实
3	三、重点抓好以下几项工作： 1、项目采用雨污分流排水系统，项目无生产	已落实。 本项目已严格实施雨污分流。本项目

	性工艺废水排放。生活污水须经化粪池消化处理后达接管标准后，接入安丰镇污水处理厂。	废水主要是员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用于农肥，不外排。
4	2、加强生产管理，焊接废气须经 15 米高排气筒高空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规定的二级标准。	已落实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焊接过程中产生的颗粒物。 本项目焊接过程产生的颗粒物经负压收集+布袋除尘装置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 1#排气筒排放，未捕集的粉尘在车间无组织排放。 验收监测期间，本次验收项目废气监测结果符合相应标准要求。
5	3、各类机械设备产生的噪声，须采取有效减震降噪措施，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区标准。	已落实。 本次验收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来源于切割机、风机等设备运转时产生的噪声，声源工作时段为昼间。厂方主要选购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再经厂房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减少对外环境的影响。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噪声监测结果符合相应标准要求。
6	4、边角料及不合格产品等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的要求定点收集贮存，外售综合利用，不排放。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及时清运处理。	已落实。 本项目主要固体废物为生活垃圾、边角料、除尘灰。 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边角料、除尘灰收集后外售进行综合利用。
7	5、总量指标：废气：烟尘：0.0828 吨/年；废水：COD：0.024 吨/年、SS：0.0168 吨/年、氨氮：0.0036 吨/年、总磷：0.00012 吨/年。	本次验收项目污染总量达到相应的总量控制要求。
8	6、推行清洁生产工艺和循环经济理念。不得新上国家明令禁止的设备、工艺和产品。落实环境事故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企业内部建立完善的环境管理体系。	未新上国家明令禁止的设备、工艺和产品。正在不断加强环境宣传教育。正在落实环境事故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企业内部建立完善的环境管理体系。
9	该项目的环评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项目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你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评影响评价文件。环评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其环评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原审批部门重新审核。	本项目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动。
10	项目建成后，试生产期（3 个月）报经我局验收，验收合格领取排污许可证后，方可投入正式生产。项目日常环境监管由安丰环境监察中队负责，兴化市环境监察大队组织不定期抽查。（使用本批	本项目正在进行环保验收手续

复印件需出示原件核查相符方可。)

4.3 项目变动情况

对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中“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项目变动情况详见表 4-2。

表 4-2 项目变动情况一览表

序号	重大变动清单	本项目对照情况
1	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项目未变化
2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 及以上的。	项目未变化
3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项目不涉及
4	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 及以上的。	项目未变化
5	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项目不涉及
6	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 （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 （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3）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 及以上的。	项目未变化
7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 及以上的。	项目未变化
8	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 6 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 及以上的。	项目未变化
9	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项目未变化
10	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 10% 及以上的。	项目未变化

11	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项目不涉及
12	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项目未变化
13	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项目不涉及

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中“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泰州市宝迪涂装机械有限公司涂装机械项目不存在重大变动，符合验收要求。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本次监测的质量保证按照江苏省环境监测中心编制的《江苏省日常环境监测质量控制样采集、分析控制要求》和《固定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T373-2007）的要求，实施全过程质量保证。监测人员持证上岗，监测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期内。

5.1监测分析方法见表5-1。**表5-1监测分析方法**

污物种类	分析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来源	检出限
有组织 废气	颗粒物	重量法	HJ836-2017	1.0mg/m ³
	颗粒物	重量法	GB/T16157-1996	/
无组织 废气	颗粒物	重量法	GB/T15432-1995	0.001mg/m ³
厂界噪声	等效（A）声级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

5.2监测使用仪器情况见表5-2。**表5-2监测使用仪器情况**

序号	编号	仪器名称	型号	检定/校准有效期
1	ZKTTE-X219	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ZR-3260	2023.09.19
2	ZKTTE-L012	电子天平	SQP/SECURA125-1CN	2022.11.17
3	ZKTTE-X305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ZR-3922	2023.06.19
4	ZKTTE-X306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ZR-3922	2023.06.19
5	ZKTTE-X307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ZR-3922	2023.06.19
6	ZKTTE-X308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ZR-3922	2023.06.19
7	ZKTTE-L009	电子天平	BSA124S	2022.11.17
8	ZKTTE-X033	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ZR-3260	2022.12.20
9	ZKTTE-X25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2023.03.07
10	ZKTTE-X182	声校准器（2级）	AWA6022A	2022.12.29

5.3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分析方法和仪器的选用原则

- （1）尽量避免被测排放物中共存污染物因子对仪器分析的交叉干扰；
- （2）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在仪器测试量程的有效范围，即仪器量程的30%~70%之间。

(3) 烟尘采样器在进入现场前对采样器流量计、流速计等进行校核。烟气监测(分析)仪器在测试前按监测因子分别用标准气体和流量计对其进行校核(标定),在测试时保证其采样流量。

废气质量控制表见表 5-3。

表 5-3 废气质量控制表

类别	项目	样品数 (个)	平行样						加标回收率						有证物质	
			现场平行			实验室平行			空白加标			样品加标			检测值 (mg/L)	标准值 (mg/L)
			平行样 (个)	相对偏差(绝对误差)%	控制值%	平行样 (个)	相对偏差(绝对误差)%	控制值%	加标样 (个)	回收率(范围)%	指标控制%	加标样 (个)	回收率(范围)%	指标控制%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24	/	/	/	/	/	/	/	/	/	/	/	/	/	/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18	/	/	/	/	/	/	/	/	/	/	/	/	/	/
	低浓度颗粒物	6	/	/	/	/	/	/	/	/	/	/	/	/	/	/

5.4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声校准器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大于0.5dB，若大于0.5dB测试数据无效。具体噪声校验表见表5-4。

表5-4噪声校验情况表

监测日期	校准设备	标准值dB (A)	标准值dB (A)		校准情况
			校准前	校准后	
2022.10.09	AWA6022A声 校准器 (2级)	94.0	93.8	93.8	合格
2022.10.10			93.8	93.8	合格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6.1 废气

项目验收无组织废气监测项目和频次见表 6-1，有组织废气监测项目和频次见表 6-2。

表 6-1 无组织废气监测项目及频次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频次
上风向一个点，下风向三个点	颗粒物	每天 3 次，连续 2 天

表 6-2 有组织废气监测项目及频次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频次
1#排气筒进出口	颗粒物	每天 3 次，连续 2 天

6.2 厂界噪声监测

项目验收厂界噪声监测项目和频次见表 6-3。

表 6-3 噪声监测项目及频次

污染源名称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噪声	厂界四周	昼间等效 (A) 声级	监测 2 天，每天昼间监测 1 次

表七

7.1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验收检测期间，泰州市宝迪涂装机械有限公司涂装机械项目实际生产负荷达到建设项目设计生产规模的90%左右，在75%以上，各类污染治理设施运转正常，满足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条件，详见表7-1。

表 7-1 验收检测期间生产负荷情况表

检测日期	原辅料名称	单位	设计生产能力 (天)	实际生产能力 (天)	负荷%
2022年10月 09日	碳钢	t	9	8.1	90
	不锈钢	t	0.4	0.36	90
	焊条	t	0.027	0.0243	90
	焊丝	t	0.0012	0.00108	90
	氩气	m ³	0.306	0.275	90
2022年10月 10日	碳钢	t	9	8.28	92
	不锈钢	t	0.4	0.368	92
	焊条	t	0.027	0.0248	92
	焊丝	t	0.0012	0.0011	92
	氩气	m ³	0.306	0.282	92
备注	1.以上数据均根据生产情况填写。因涂装机械单位为台，无法进行核实，故使用钢板及配件的使用量进行代表列出。				

7.2 验收监测结果

7.2.1 废气

7.2.1.1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及结论

表 7-2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 点位	监测 项目	监测日期	检测结果 (单位: 标干流量 Nm ³ /h; 排放浓度: mg/m ³ , 折算浓度: mg/m ³ , 排放速率: kg/h)				标准 限值	判定
			标干流量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折算浓度		
1#排 气筒 进口	颗粒 物	2022.10.09	标干流量	14372	14525	14625	/	/
			排放浓度	<20	<20	<20	/	/
			排放速率	/	/	/	/	/
	2022.10.10	标干流量	14594	14669	14727	/	/	

			排放浓度	<20	<20	<20	/	/
			排放速率	/	/	/	/	/
1#排气筒出口	颗粒物	2022.10.09	标干流量	12102	12090	12038	/	/
			排放浓度	1.6	1.5	1.8	20	达标
			排放速率	0.0194	0.0181	0.0217	1	达标
		2022.10.10	标干流量	12157	12076	12227	/	/
			排放浓度	1.4	1.6	1.7	20	达标
			排放速率	0.0170	0.0193	0.0208	1	达标
备注	/							

结果表明：有组织废气 1#排气筒中颗粒物的排放浓度、排放速率均符合江苏省地标《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1 中标准。

7.2.2.1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及结论

表 7-3-1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最大值	标准限值	判定	气压 Kpa	气温 °C	风速 m/s	风向
2022.10.09 14:00	上风向 1#	颗粒物 (mg/m ³)	0.160	0.231	0.5	达标	102.2	18.8	2.2	西风
	下风向 2#		0.231				102.2	18.8	2.2	西风
	下风向 3#		0.213				102.2	18.8	2.2	西风
	下风向 4#		0.195				102.2	18.8	2.2	西风
2022.10.09 15:10	上风向 1#		0.141	0.230	0.5	达标	102.3	18.0	2.2	西风
	下风向 2#		0.177				102.3	18.0	2.2	西风
	下风向 3#		0.230				102.3	18.0	2.2	西风
	下风向 4#		0.212				102.3	18.0	2.2	西风
2022.10.09 16:20	上风向 1#		0.124	0.230	0.5	达标	102.3	17.8	2.1	西风
	下风向 2#		0.212				102.3	17.8	2.1	西风
	下风向 3#		0.194				102.3	17.8	2.1	西风
	下风向 4#		0.230				102.3	17.8	2.1	西风
备注	/									

表 7-3-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最大值	标准限值	判定	气压 Kpa	气温 °C	风速 m/s	风向
2022.10.10 14:10	上风向 1#	颗粒物 (mg/m ³)	0.142	0.231	0.5	达标	102.2	19.1	2.3	西风
	下风向 2#		0.231				102.2	19.1	2.3	西风
	下风向 3#		0.213				102.2	19.1	2.3	西风
	下风向 4#		0.195				102.2	19.1	2.3	西风
2022.10.10 15:20	上风向 1#		0.160	0.230	0.5	达标	102.3	18.7	2.2	西风
	下风向 2#		0.213				102.3	18.7	2.2	西风
	下风向 3#		0.195				102.3	18.7	2.2	西风
	下风向 4#		0.230				102.3	18.7	2.2	西风
2022.10.10 16:30	上风向 1#		0.124	0.214	0.5	达标	102.3	17.9	2.2	西风
	下风向 2#		0.177				102.3	17.9	2.2	西风
	下风向 3#		0.214				102.3	17.9	2.2	西风
	下风向 4#		0.194				102.3	17.9	2.2	西风
备注	/									

结果表明：无组织废气中颗粒物的排放浓度均符合江苏省地标《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中表 3 中标准。

7.2.3 噪声

噪声监测结果及结论

表 7-4 噪声监测结果及评价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测量结果	标准限值	判定	备注
			Leq[dB(A)]	Leq[dB(A)]		
2022.10.09 昼间 12:31~13:23	▲N1	厂界东外 1 米	61	65	达标	天气：晴 风速：2.1m/s
	▲N2	厂界南外 1 米	61	65	达标	
	▲N3	厂界西外 1 米	60	65	达标	
	▲N4	厂界北外 1 米	61	65	达标	
2022.10.10 昼间	▲N1	厂界东外 1 米	61	65	达标	天气：晴 风速：2.1m/s
	▲N2	厂界南外 1 米	62	65	达标	

12:35~13:29	▲N3	厂界西外 1 米	62	65	达标
	▲N4	厂界北外 1 米	62	65	达标
备注	/				

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厂界噪声昼夜间等效（A）声级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7.2.4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废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见表7-5。

表7-5废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排放口	污染物	排放速率 (kg/h)	年运行时间 (h)	按实际负荷年排放 总量 (t/a)
1#排气筒	颗粒物	0.0194	2400	0.0466
备注	1.年运行时间由企业根据实际情况核算提供。			

污染物排放总量与控制指标对照表见表7-6。

表7-6污染物排放总量与控制指标对照表

控制项目	全厂环评核定控制指标 (吨/年)	本次验收项目建成后年排放量 (吨/年)
颗粒物	0.0828	0.0466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8.1 项目概况

泰州市宝迪涂装机械有限公司涂装机械项目位于兴化市安丰镇工业集中区北区，具有年产 30 套风机柜和水淋喷台涂装机械的能力。

8.2 验收监测结果

2022 年 10 月 09 日~10 月 10 日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生产设施以及环保设施均处于正常运行状态，生产负荷达到 90% 左右，满足竣工验收对工况的要求。

验收监测期间监测结果如下：

1. 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是员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用于农肥，不外排。

2. 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焊接过程中产生的颗粒物。

本项目焊接过程产生的颗粒物经负压收集+布袋除尘装置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 1#排气筒排放，未捕集的粉尘在车间无组织排放。

2022 年 10 月 09 日~10 月 10 日验收监测期间，有组织废气 1#排气筒中颗粒物的排放浓度、排放速率均符合江苏省地标《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1 中标准。无组织废气中颗粒物的排放浓度均符合江苏省地标《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中表 3 中标准。

3. 厂界噪声

本次验收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来源于切割机、风机等设备运转时产生的噪声，声源工作时段为昼间。厂方主要选购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再经厂房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减少对外环境的影响。

2022 年 10 月 09 日~10 月 10 日验收监测期间，该公司厂界噪声昼间等效（A）声级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4. 固废处理处置情况

本项目主要固体废物为生活垃圾、边角料、除尘灰。

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除尘灰、边角料收集后外售进行综合利用。

5.总量控制

验收监测期间，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核算的颗粒物的年排放量符合环评及批复中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根据本次验收监测数据，项目有组织和无组织排放的大气污染物均符合江苏省地标《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的相关要求，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项目边界处噪声达标排放，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项目固废合理处置，不直接排入外环境，不会造成二次污染，对周围环境无直接影响。以上污染物排放总量均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

8.3 总结论

本项目建设无重大变化，符合环评及审批意见要求，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可以申请项目竣工环保验收。

8.4 建议及要求

1、加强风险防范意识，完善规章制度，加强厂内职工的岗位责任和安全防护意识，一旦发生环境污染事故，应坚决停产。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泰州市宝迪涂装机械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李小倩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涂装机械项目				建设地点		兴化市安丰镇工业集中区北区								
	建设单位		泰州市宝迪涂装机械有限公司				邮编		225700	联系电话		13705108654					
	行业类别		C3490 其他通用设备制造业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2015年5月	投入试运行日期		2021年10月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30套风机柜和水淋喷台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30套风机柜和水淋喷台								
	投资总概算（万元）		5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6	所占比例%		1.2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实际总投资（万元）		5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0	所占比例%		2.0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环评审批部门		兴化市环境保护局	批准文号		兴环审[2014]098号		批准时间		2014年5月30日	环评单位		兴化市环境工程技术服务所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批准时间		/	环保设施检测单位		中科泰检测（江苏）有限公司					
	环保验收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批准时间		/								
	废水治理（万元）		1	废气治理（万元）		6	噪声治理（万元）		1	固废治理（万元）		1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它（万元）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t/d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m ³ /h			年平均工作天		300天			
污染物排放达标（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量		/	/	/	/	/	/	/	/	/	/	/	/	/		
颗粒物		/	1.6	20	/	/	/	/	/	/	0.0466	0.0828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注释

附图：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项目周边环境概况图

附图 3——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 4——现场照片

附件：

附件 1——《关于对泰州市宝迪涂装机械有限公司涂装机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兴化市环境保护局，兴环审[2014]098 号，2014 年 5 月 30 日

附件 2——承诺书

附件 3——营业执照

附件 4——验收监测期间工况补充资料

附件 5——检测报告

附件 6——排污登记